

# 德阳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文件

德市发改发〔2020〕130号

---

## 德阳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关于印发《粮食和物资行业行政管理部门 安全监管责任清单》的通知

各县（市、区）发改局、市军供和救灾物资储备中心、市发展集团，委内相关科室：

为贯彻落实《四川省安全生产委员会关于印发进一步推进安全生产清单制管理工作方案的通知》（川安委〔2020〕1号）《关于印发四川省粮食和物资储备行业安全生产清单制管理工作方案的通知》（川粮函〔2020〕23号）《德阳市人民政府安全生产委员会关于印发〈进一步推进安全生产清单制管理工作方案〉的通知》（德安委〔2020〕3号）精神，我委制定了《粮食和物资行业行政管理部门安全监管责任清单参考模板》，现印发你们，

请结合实际参照执行，抓好落实。

请各县（市、区）发改局、相关企业在责任清单制定后，10个工作日内报市发改委备案。各县（市、区）于9月底前收集汇总上报清单制定情况，并向我委报送阶段性工作情况。2020年12月31日前将工作总结以书面形式（加盖公章）报送市发改委。此项工作纳入年度安全生产目标管理考核。

德阳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2020年9月3日



# 粮食和物资行业行政管理部门 安全监管责任清单

为认真贯彻落实中省市关于安全生产工作的决策部署,将安全生产工作责任落实到单位和具体责任人,减少工作失误和推诿扯皮,达到明晰责任、规范管理、提高工作效率、降低成本、防范化解安全风险的目的。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四川省安全生产条例》《四川省粮食系统安全生产事故应急总预案》等法律法规和政策规定,结合我委职能职责和粮食行业的实际,制定《德阳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粮食和物资储备行业安全监管责任清单》。

## 一、粮食安全生产监督管理职责清单

(一)宣传贯彻中省市关于安全生产和职业健康的方针、政策、法律、法规、规章和标准,将安全生产与经济发展、行业领域管理的有关工作协调一致,实行同时计划、安排、检查和总结。

(二)加强生产安全事故预防,及时组织、指导、督促、协调有关单位消除所涉及行业领域的安全隐患。

(三)加强安全生产应急管理,编制应急预案,建立完善应急体系并组织演练,加强部门间的应急联动,充分利用有效资源,有效处置生产安全事故(事件),减少事故(事件)损失。

(四)负责粮食行业的安全监督管理,督促检查粮食企业落

实安全生产主体责任，完善消防安全设施，加强储粮化学药剂和设施设备安全管理；负责制定粮食行业安全生产年度监督检查计划并组织实施。

（五）积极参加安全生产重大活动，完成市委、市政府及市安委会下达的安全生产工作目标和综合目标任务。

（六）依据有关规定负责承办市委、市政府及市安委会、上级有关主管部门交办的安全生产其他工作事项。

## **二、粮食行业岗位安全监管职责清单**

### **（一）党组书记、主任（局长）职责**

1.认真贯彻执行中省市关于安全生产工作的决策部署和指示精神，组织研究和决策粮食行业安全工作的重大问题。制订贯彻落实安全生产方针政策、法律法规的具体措施。

2.把安全生产纳入重点议事日程，组织班子成员按照职责分工，定期分析和安排安全重点工作，及时组织研究解决与安全生产有关的体制机制和所需人、财、物等重大问题。

3.把安全生产纳入党政领导班子及其成员、其它领导岗位人员职责清单，在班子分工中明确安全生产职责，督促落实安全生产“一岗双责”制度，抓好分管工作范围内的安全管理工作。

4.统筹协调安全生产工作，推动构建安全生产责任体系，组织开展安全生产督查、检查、考核等工作；加强安全生产监管干部队伍建设，统筹协调各方面重视支持安全生产工作；落实安全

生产管理机构 and 人员，保障必备的工作条件。

5.加强安全生产基础建设和监管能力建设，强化安全生产监管执法，保障监管执法必需的人员、经费和装备。

6.分析研判粮食行业安全稳定工作形势，探索构建安全风险分级管控和隐患排查治理预防工作机制，按照分级属地管理原则依法领导和组织粮食行业生产安全事故应急救援。

7.粮食行业发生较大以上事故和社会影响较大的群伤安全事故，立即赶赴事发现场组织抢险救援工作。

## **(二) 党组成员、分管（协助分管）安全领导职责**

1.认真贯彻执行中省市关于安全生产的决策部署和指示精神，组织研究制订贯彻落实安全生产方针政策、法律法规的具体措施。

2.统筹协调安全生产工作，主持召开粮食行业安全稳定工作行政例会，分析研判粮食行业安全稳定工作形势，研究制定工作相关措施和建议意见；推动构建安全生产责任体系、督促落实粮食安全市长责任制，组织开展安全生产督查、检查、考核等工作。

3.推动构建安全风险分级管控和隐患排查治理预防工作机制，按照分级属地管理原则依法领导和组织粮食行业生产安全事故应急救援；粮食行业发生人员死亡事故和社会影响较大的群伤安全事故，立即赶赴事发现场组织抢险救援工作。并依据有关法律参与事故及有关人员的调查处理。

4.加强粮食安全生产基础建设和监管能力建设，强化安全生产监管执法。保障安全监管必需的人员、经费和车辆等装备。

5.督促粮食行业管理机构加强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并开展定期检查考核，及时研究部署本系统重大安全生产活动，提出安全工作建设性意见建议。

6.督促加强机关资产、消防、防雷、车辆、文件等内部安全管理，落实值班职守工作。

### **（三）党组成员、分管其它工作领导职责**

1.认真贯彻执行中省市关于安全生产的决策部署和指示精神，协助党政主要负责人贯彻落实安全生产方针政策、法律法规。

2.负责所分管工作及科室的安全稳定工作，研究制定分管领域的安全稳定工作计划，落实安全稳定工作措施，确保分管工作及科室安全。

3.负责督促和检查分管工作领域及科室的安全稳定工作，指导县（市、区）发改局、企事业单位等的安全稳定工作。

4.负责向主任和办公会报告分管工作、分管科室的安全稳定工作。

5.分管工作、分管科室、责任片区发生安全事故或事件时，第一时间汇报并赶到现场开展事故处置、事故调查、善后安抚等工作，及时平息事态，最大限度减少事故危害和影响。

### **（四）办公室主任职责**

1.认真贯彻执行中省市关于安全生产的决策部署和指示精神，督促贯彻落实安全生产方针政策、法律法规。

2.负责文件阅办、档案资料等的安全管理工作。

3.负责委机关的安全、资产、综治管理与教育工作。

4.协调安全突发事件处置、应急救援所需人力、物力、车辆等相关后勤保障工作，确保各科室、下属事业单位有效地开展安全工作。

5.负责安全应急信息对外发布报送。

6.履行办公室负责的其他工作的安全工作职责。

#### **（五）粮食和物资安全仓储科科长职责**

1.负责认真贯彻执行中省市关于安全生产、应急管理法律法规和方针政策，承担职能范围内粮食行业安全生产工作的监督管理,健全和落实安全生产责任制，将安全生产与业务工作同安排部署、同组织实施、同监督检查。

2.指导和督促县（市、区）发改部门、企事业单位依法履行安全生产监督管理责任，组织粮食行业开展安全检查，从源头上做好安全生产风险管理和安全生产隐患排查治理等，完成上级组织的综合性安全检查及相关工作。

3.动态掌握职能范围内粮食行业仓储安全工作总体情况，加强工作分析和重大（普遍性）问题研究，提出加强改进工作的措施建议。

4.督促企业推行安全生产清单制管理，制订粮食企业安全生产主体责任清单，落实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工作制度，切实加强消防、设施设备和储粮化学药剂等安全管理，做好安全检查及相关工作。

5.承担仓储基础设施和粮库信息化建设、粮食科技管理工作，督促企业贯彻执行国家粮食和物资储备仓储管理技术标准、规范及全省物资储存、流通运输有关技术规范。

6.指导粮食安全质量检验检测体系建设，加强对政策性用粮质量安全及原粮卫生的监管。

7.负责协助安监部门调查、处置责任范围内发生安全事故或事件，最大限度减少事故危害和影响。

8.指导粮食系统抢险救灾工作，指导粮食行业相关单位建立完善应急体系，组织应急演练，协调部门间的应急联动，做好应急保障。

9.认真贯彻落实并执行党组会、局办公会的决议决策和安排的各项临时工作。

#### **(六) 粮食储备调控科科长职责**

1.认真贯彻执行中省市关于安全生产的决策部署和指示精神，督促贯彻落实安全生产方针政策、法律法规。

2.负责市本级储备粮行政管理。拟订全市储备总体发展规划、粮食流通设施及全市粮食市场体系、现代物流体系建设规划



并组织实施。

3.承担全市粮食流通宏观调控具体工作。

4.指导协调全市政策性粮食购销和地方储备粮管理。

5.承担粮食监测预警、应急管理和政策性粮食供应工作，提出各级粮食储备最低规模建议。

6.组织起草粮食流通制度和有关政策。

7.负责科室文件阅办、档案资料等的安全管理工作。

8.负责全市社会粮食流通统计、加工工业统计分析和粮食行业投资统计资料的安全管理工作。

#### **（七）粮食和物资执法督查科科长职责**

1.认真贯彻执行党中央、国务院、省（市）委、省（市）政府、上级发展改革委、粮食和物资储备局（粮食）部门关于安全生产的决策部署和指示精神。

2.承担粮食系统权责清单制度建设、动态调整等，拟订粮食流通和物资储备监督检查制度并组织实施。

3.负责监督检查全市粮食和物资储备数量、质量和储存安全以及有关法律法规、规章等制度和政策执行情况。组织开展政策性粮食库存清查工作。

4.负责建立粮食企业信用体系。持续推进粮食安全信用体系建设，加快制定联合奖惩规范、加大对失信粮食生产经营者联合惩戒力度。

5.会同有关部门实施优质粮食工程，开展“中国好粮油行动”。

6.承担粮食安全省长责任制考核具体工作。督促落实粮食安全市长责任制，细化粮食安全责任考核指标等。

#### **(八) 财务审计科科长职责**

1.认真贯彻执行中省市关于安全生产的决策部署和指示精神。

2.把安全生产、应急管理经费纳入财务预算，对粮食安全生产、物资储备及应急管理支出预算进行审核，及时按程序下达预算支出。

3.配合财政、农发行加强对各级财政安排的粮食流通方面的专项资金使用情况、粮油收购资金贷款、地方储备粮油贷款进行监管，做到钱随粮走、购贷销还、专款专用、库贷挂钩、封闭运行。

#### **(九) 市军粮供应和救灾物资储备中心主任职责**

1.认真贯彻落实市委市政府、粮食和物资储备行业关于军粮供应安全和救灾物资储备安全方面的决策部署、方针政策、法律法规及市发改委关于军粮供应和救灾物资储备安全方面的相关工作。

2.组织开展市本级救灾物资储备仓库安全管理和隐患排查治理工作。

3.严格按照物资仓库管理制度组织开展市本级救灾物资储备仓库安全监督检查。

4.组织开展本地军粮供应和军粮专项资金安全巡查、督查、考核等工作。

5.配合参与有关部门对全市军粮供应和军粮专项资金安全举报情况进行调查处理。

6.负责军粮文件、资料保密、军供电脑的安全管理工作。

7.自然灾害发生后，接市应急管理局、市发改委调拨通知，负责组织市本级救灾物资应急调拨出库。

8.组织市本级救灾物资储备仓库安全应急预案演练。

9.完成委领导交办的其它事项。

#### **(十) 粮食和物资储备行政主管部门科室工作人员职责**

1.认真宣传贯彻落实有关安全生产方针政策、法律法规以及党组、分管负责人、科长有关安全工作部署。

2.起草安全生产重点工作安排、监督检查计划和修订完善应急预案和相关工作制度，提出加强安全生产监督管理的建议，配合做好综合信息和安全事故统计汇总、信息上报。

3.参与安全生产、隐患排查治理、专项整治等重点工作，参与推动重大隐患治理和重大问题整改。

4.拟定安全生产宣传教育、培训演练、综合性检查、隐患排查治理和专项整治方案，参与处置粮食和物资储备行业突发事件

应急处置工作。

5.完成市委、市政府下达的安全生产工作目标和党政同责目标考核。

6.参加省、市党委、政府和政府安委会等组织的安全生产检查、督查、巡查、考核等工作，组织或参与生产安全事故的调查处理。

7.完成交办的其他安全监管事项。

**信息公开选项：主动公开**

---

抄送：省粮食和物资储备局，市安办。

---

德阳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办公室

2020年9月3日印发

---